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GAI LIK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 毅 力 工 業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

### 盈利警告

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刊發本公告。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可得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將會錄得虧損，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錄得盈利。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毅力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可得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將會錄得虧損，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錄得盈利。董事會相信業績由盈轉虧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二年同期錄得一間附屬公司在清盤後不再綜合入帳之一次性收益，如沒有該收益則令二零一二年同期產生之虧損遠高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預期虧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之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的年度業績尚未審定，須由董事會及本公司核數師進一步審閱方可作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毅力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王建清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建清先生(主席)及潘俊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海明博士、黃之強先生及謝祺祥先生。

\* 僅供識別